

# 新北產業園區區域聯防體系聯防支援協議書

為發揮同業互助合作之精神，減低新北產業園區區域聯防體系成員因火災、爆炸及化學品洩漏等工安事故所造成之人員與財產損失，藉由健全相互支援機制，加強同業間應變資源之整合與連繫，使危害降至最少。本公司願意加入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推動新北產業園區區域聯防災害防救體系，並遵守下列各項內容規定。

## 一、本協議書適用範圍

凡新北產業園區區域聯防體系成員，經簽署本協議書後皆有應盡的義務及享有被支援的權益。

二、本契約有效期限：契約約定後，如約定人未提出終止申請，則本契約視為持續有效。

三、權利及義務所規定事項請參考『新北產業園區聯防體系相互支援作業手冊』。

## 四、通報支援

(一)本公司(含)附近發生足以影響同業之工安事故時，即主動或經由第一順位被通知之單位告知產業園區服務中心進行體系內通報。

(二)提供以下三名本公司內夜間或假日可供緊急聯絡人員名單及連絡電話號碼

通報順序			
(職稱) 緊急聯絡人			
公司電話號碼			
住家電話號碼			
傳真號碼			
行動電話號碼			
E-mail			

## 五、器材支援

(一)除通報支援外，本公司願意進一步簽署提供可資支援的災害防救器材等資源，並提供器材之型號、數量及照片等清冊。

## 六、申報支援程序

(一)發生事故之單位可先以電話或傳真向產業園區服務中心提出支援的項目及

數量之支援申請單(如相互支援作業手冊附件)，或經由第一順位被通知之單位告知產業園區服務中心，透過服務中心請求體系內之成員支援。

(二)被請求支援單位於接獲申請單位之請求後，應以最快方式將被要求提供的器材資源送達事故現場指定位置交予指定人員。

(三)被支援單位於接獲支援單位送達之物資時，應由被支援單位之主管或授權代理人簽收。

## 七、危險物品管理系統資訊查詢應用

(一)除上述支援外，本公司願意簽署於發生事故時提供危險物品管理系統資訊供救災單位查詢與調閱權限應用，作為可資支援的災害防救器材等資源進一步調度與救災參考資料。

## 八、協調遵行事項

(一)使用後之器材或設備，應由被支援單位清理復原後於二週內歸還原支援單位，如有毀損或消耗則於一個月內添購相同型號、數量之器材或設備歸還，亦可經雙方同意以等值費用支付，遇有爭議由產業園區服務中心會同本區五工消防分隊出面協調。

(二)申報支援程序納入本公司有關之作業管理規定中，以利運作。

(三)簽署成員單位除簽署時填報之可供支援與聯絡的人員及器材，並定期(每年6月30日與12月31日)更新最新之可供支援的項目及數量，以期能發揮最大支援效用。

(四)事故發生時，事故廠商高層主管應於第一時間出面對外說明初期事故處置，並主動依法定程序負起相關損失賠償、善後處理與完整說明等責任。

簽署單位：

公司營業登記證：

工廠登記證號：

地址：

簽署代表：

職稱：

聯絡人：

電話：

傳真：

# 新北產業園區區域聯防體系聯防事故通報協議書

為發揮同業互助合作之精神，減低新北產業園區區域聯防體系成員因火災、爆炸及化學品洩漏等工安事故所造成之人員與財產損失，藉由建全相互支援機制，加強同業間應變資源之整合與連繫，使危害降至最少。本公司願意加入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推動新北產業園區區域聯防災害防救體系，並遵守下列各項內容規定。

## 一、本協議書適用範圍

凡新北產業園區區域聯防體系成員，經簽署本協議書後皆有應盡的義務及享有被支援的權益。

二、本契約有效期限：契約約定後，如約定人未提出終止申請，則本契約視為持續有效。

三、權利及義務所規定事項請參考『新北產業園區聯防體系相互支援作業手冊』。

## 四、通報支援

(一)本公司(含)附近發生足以影響同業之工安事故時，即主動或經由第一順位被通知之單位告知產業園區服務中心進行體系內通報。

(二)提供以下三名本公司內夜間或假日可供緊急聯絡人員名單及連絡電話號碼。

## 五、危險物品管理系統資訊查詢應用

(一)除上述支援外，本公司願意簽署於發生事故時提供危險物品管理系統資訊供救災單位查詢與調閱權限應用，作為可資支援的災害防救器材等資源進一步調度與救災參考資料。

## 六、協調遵行事項

(一)事故通報作業程序納入本公司有關之作業管理規定中，以利聯防事故通報運作。

(二)簽署成員單位除簽署時填報之可供緊急聯絡的人員，並定期(每年6月30日與12月31日)更新最新之聯繫資料，以期能發揮最大之事故通報時效。

(三)事故發生時，事故廠商高層主管應於第一時間出面對外說明初期事故處

置，並主動依法定程序負起相關損失賠償、善後處理與完整說明等責任。

通報順序			
(職稱) 緊急聯絡人			
公司電話號碼			
住家電話號碼			
傳真號碼			
行動電話號碼			
E-mail			

簽署單位：

公司營業登記證：

工廠登記證號：

地址：

簽署代表：

職稱：

聯絡人：

電話：

傳真：

簽署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